

2017 年度中山市体育和教育定向财力转移 支付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分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关于印发《中山市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教体〔2017〕64号）的通知》等有关规定，依据中山市财政局委托要求，本着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组织专家对各镇区报送的 2017 年度定向财力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的绩效自评报告、佐证材料进行了审核。专家组结合现场查勘、走访和调查，对 2017 年度各镇区的教育和体育局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形成本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依据中山市 2017 年度各镇区（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明细表，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主要应用于：

1. 全民健身体育器材维护、更新；
2. 户籍幼儿生人均定额补助。

2017 年度中山市各镇区下达的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共

1253.10 万元，镇配套资金 12765.551 万元；市定向实际支出 1161.53603 万元，镇配套实际支出 12666.3207 万元；市定向结余 91.56397 万元，镇配套结余 99.2303 万元；市定向支出完成率 92.69%，镇配套支出完成率 99.22%。主要原因是各镇区侧重使用了镇级配套资金，各镇区资金及使用情况详见表 1。

表 1 各镇区定向资金下达和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主管 部门 名称	市教育和体育局								
		教育和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安排）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结余资金		
		市定向	镇配套	合计	市定向	镇配套	合计	市定向	镇配套	合计
1	黄圃镇	58.4	749.456	807.856	58.334	749.456	807.79	0.066	0	0.066
2	阜沙镇	21.6	216.73	238.33	21.6	216.73	238.33	0	0	0
3	港口镇	55.4	90	145.4	55.35	88.97	144.32	0.05	1.03	1.08
4	东升镇	54.5	101.575	156.075	54.5	101.575	156.075	0	0	0
5	沙溪镇	65.7	1213.27	1278.97	65.7	1213.27	1278.97	0	0	0
6	大涌镇	17.8	5421.82	5439.62	10	5421.82	5431.82	7.8	0	7.8
7	横栏镇	64	321.37	385.37	44.29	321.37	365.66	19.71	0	19.71
8	南朗镇	32.2	428.23	460.43	32.2	428.23	460.43	0	0	0
9	民众镇	44.9	1478.75	1523.65	44.13	1478.75	1522.88	0.77	0	0.77
10	三角镇	29.7	183.41	213.11	29.7	183.41	213.11	0	0	0
11	板芙镇	27.8	446.14	473.94	24.35	446.14	470.49	3.45	0	3.45
12	神湾镇	12.5	365.07	377.57	12.5	365.07	377.57	0	0	0

单位：万元										
序号	主管部门名称	市教育和体育局								
		教育和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安排）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结余资金		
		市定向	镇配套	合计	市定向	镇配套	合计	市定向	镇配套	合计
13	小榄镇	150.3	189.4	339.7	101	189.4	290.4	49.3	0	49.3
14	古镇镇	99.7	0	99.7	97.85083	0	97.85083	1.84917	0	1.84917
15	东凤镇	57.7	99	156.7	57.64	94.52	152.16	0.06	4.48	4.54
16	南头镇	34.9	56.23	91.13	34.89	56.23	91.12	0.01	0	0.01
17	三乡镇	54	66.2	120.2	53.72	66.2	119.92	0.28	0	0.28
18	坦洲镇	57	0	57	56.99	0	56.99	0.01	0	0.01
19	南区	21.8	0	21.8	21.8	0	21.8	0	0	0
20	石岐区	119.9	175	294.9	119.8912	174.2797	294.1709	0.0088	0.7203	0.7291
21	东区	93.2	123	216.2	88.3	123	211.3	4.9	0	4.9
22	西区	48.8	813.2	862	48.8	723.05	771.85	0	90.15	90.15
23	五桂山	3.3	7.7	11	0	4.85	4.85	3.3	2.85	6.15
24	火炬开发区	28	220	248	28	220	248	0	0	0
合计		1253.1	12765.55 1	14018.65 1	1161.536 03	12666.32 07	13827.85 673	91.56397	99.2303	190.7942 7

（二）项目目标。

通过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解决部分的资金运转困难，要求达到如下预期的项目目标：

1. 做到对各镇辖区内的全民健身体育器材完好率在 90%以

上；镇区年度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全部完成；

2. 各镇区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9%及其以上，户籍幼儿生人均得到相应的定额补助。

（三）项目实施。

各镇对于教育和体育的项目实施，由镇级相关业务机构执行（如教育事务指导中心、体育委员会、宣传文体服务中心等），其中教育方面执行力度高，全部 100%执行，达到预期绩效；负责体育方面的，存在一定的差距，资金支出率低，虽然有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总体分析是个别镇区，在思想上没有引起重视。

如横栏分局体育定向资金 20 万元，仅使用 0.29 万元，自评报告分析为：

存在问题：我中心社会体育工作已于 2017 年底交由镇教育事务指导中心负责，由于工作交接事宜对全民健身体育器材维护更新计划造成了一定的干扰，影响了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率。

建议：加强与镇教育事务指导中心工作沟通，安排好 2017 年度全民健身体育器材维护更新经费结余资金的使用，确保资金的专项专用、足款足用。

各镇教育完全达到了预期的绩效；体育则个别镇如横栏、大涌、小榄分局，未能全部实现定向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需要进一步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

总体而言，该局资金使用率高，剩余资金有限；主要是体育

方面需要加强。

二、绩效评价组织实施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一是为客观公正地对 2017 年度中山市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分析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在问题，并对资金管理使用和监督检查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下一年度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供重要参考。

二是进一步促进中山市建立“事前绩效预算、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绩效审计和绩效问责”动态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实现中山市财政绩效预算管理 with 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结合，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

三是促进资金使用单位做好绩效评价自评报告、上传必要、清晰的佐证材料，分析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二）评价对象与内容。

评价对象：

2017 年度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本组涉及 12 个镇相关业务机构（如教育事务指导中心、体育委员会、宣传文体服务中心等）。

评价内容：

1. 预决算管理。包括预算、决算管理规范性、预决算调整、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

2. 资金管理。包括资金支出率、支出合规性等方面。
3. 绩效表现。主要复核是否达到绩效设定的项目。
4. 申报材料质量。包括申报材料的规范性、真实性和有效性、及时性，申报表及所附材料的完整性。

针对本项，佐证材料绩效主要应有：镇区年度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全部完成的佐证资料、全民健身器材完好率在 90% 以上的说明、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9% 或以上的佐证资料。

总体而言，教育部门资料完善，资金使用高达到绩效目标；对于体育，建议对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不足 100% 或使用率低的，要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重视绩效评价。

（三）评价依据。

主要包括《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关于印发《中山市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教体〔2017〕64 号）的通知》、中山市 2017 年度各镇区（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明细表、中山市财政局的相关文件、各镇提供的绩效评价的材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绩效管理 35 分、项目绩效 60 分、申报材料质量 5 分，具体可参见（2017）年度

中山市定向性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绩效重点评价评分表。

市教育局和体育局定向财力转移支付的评分分值为 3 分，评分标准如下：

- 1. 镇区年度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完成率，为 1 分。对比镇区年度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
 - (1) 全部完成计划的，得满分；
 - (2) 未完成年度计划的，酌情扣分；
 - (3) 未提交年度计划的本项不得分。
- 2. 全民健身体育器材完好率，为 1 分。全民健身器材完好率在：① 90%以上得 1 分，② 80%-90%得 0.5 分，③ 80%以下不得分。
- 3. 学前三年入园率，为 1 分。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9%得满分，低于 99%的不得分。

教育和体育是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材料之中的一个小项，也需要重视。

各镇区的绩效评价分值和档次，详见表 2。

档次	优	良	中	低	差
分值	>90	(90, 80)	(80, 70)	(70, 60)	<60

表 2 绩效评价分值档次表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绩效管理。

主要涉及资金支出率、支出合规性。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的定向资金支出率总体达到 92.7%，且大量使用了镇级配套资金，基本达到绩效目标；体育部门资金使用相对较低，对于个别镇如横栏、大涌、小榄等（体育方面的定向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低），需要进一步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重视绩效评价，促进全民健身与健康发展。

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和拨付程序基本符合要求，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二）绩效表现。

基本满足绩效项目目标。也出现了个别镇的体育定向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低甚至未使用的情况。

（三）申报材料质量。

申报材料质量包含申报材料的规范性、真实性和有效性、及时性、申报表及所附材料完整性。

申报材料规范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申报材料完整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申报材料超过规定时间提交的，在评价总分基础上，扣减扣 5 分。

对于 2017 年度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申报材料质量总体良好，也有个别镇申报材料镇区与相关部分相

矛盾的情况；同时对体育定向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低甚至未使用的情况，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不到位，建议重视绩效评价。

四、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分析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资料审查、现场核实和询问，专家组评定本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结论为优，但体育不能再拖后腿。

五、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一）主要绩效。

1. 通过定向转移资金，充分调动起各镇对教育和体育局对于全民健身体育器材维护更新、尤其是对于教育的高度重视，各镇资金配套，达到 12765.55 万元，远大于定向转移资金 1253.10 万元，定向转移资金起到了“四两拨千斤”的重要作用；

2. 通过定向资金转移支付，引起各镇高度重视教育和体育，使得各镇区年度体育计划基本完成；全民健身器材完好率在 90% 以上得，中山各镇群众得到有效的锻炼，增强了体质，群众十分感谢党和政府的关怀；

3. 学校的教育更是得到了资金的保障，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9% 以上，通过现场的调研与查看，周边群众十分满意，这对于提高中山市的教学质量，保障和提升学生的整体素养具有积极的作用；

4. 通过 2017 年度定向财力转移支付、各镇相关业务机构的

努力，基本实现了项目目标，即：

（1）镇区年度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基本完成；

（2）全民健身器材完好率在 90%以上；

（3）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9%。

教育和体育是保障中山市科技未来、人群健康的重要保障，定向转移资金起到了“四两拨千斤”的重要作用，不可或缺。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得以实现，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的申报材料上，主要是：个别镇区体育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率低甚至未使用，且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有待进一步深入，对绩效评价需引起重视，虽然教育和体育所占的绩效分数不高，但会引起对申报质量分数等的评定。

（三）改进建议。

1. 重视绩效评价指标、内容，在深刻理解的基础上完善申报材料质量。

2. 注重绩效的描述、对于存在的问题，需要有解决方案，至少给予合理解释。

3. 提出本局今后的发展目标，对定向转移资金的合理需求，为上级提出更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方案。

4. 严格对照该项目的三项评分指标，提供完善的佐证材料，

对于教育，要重点阐述绩效、户籍幼儿生均定额补助起到的重要作用；对于体育也是如此，重点阐述绩效、群众的表扬，欢乐健身的情形等等。

5. 教育和体育部门的绩效自评报告，需要重点阐述绩效，对于个别未能有效使用完成定向转移资金的，必须阐述理由，提出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体育年度计划。

广州市科苗展略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3日